

广东省遂溪县财政局

遂溪县财政局 2022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司法部门的具体指导下，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围绕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遂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将法治建设与财政工作紧密结合，加强组织领导，大力推进法治创新，强化普法宣传教育，不断完善执法体系，扎实推进依法治理依法行政，使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不断增强，进一步有效提升了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为财政事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

一是高度重视学习。局党组领导班子率先垂范、带头领学，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引领全县财政系统上下形成浓厚的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氛围。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收听收看 10 月 16 日召开的举世瞩目的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

会；10月18日再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收看学习；11月3日，召开县财政系统干部职工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县的工作要求，对全县财政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出了部署，印发了《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精神材料汇编》和转发县委县政府有关学习资料；11月9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收看全省财政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报告会。积极参加县总工会组织“学习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线上知识竞答活动。

二是深刻领会贯彻。我局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加强组织领导，让财政干部深入学习、第一时间学、领会精神学、结合工作学，深刻把握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学深悟透、走深走实，提高政治站位，以知促行、以行践知，紧密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走好新时代新征程“财政人”的赶考之路，在助力遂溪高质量发展、建设平安遂溪法治遂溪贡献财政力量。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纳入党组理论学习内容，通

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政治理论学习，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基本理论、法治建设入心入脑，在建设法治财政道路上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二是多方位学习宣传贯彻落实。通过利用组织专题学习会、在线网络平台（“e财学”平台）、粤政易、学习强国、LED屏、宣传栏、工作群、普法平台等多种形式，认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领会和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相关的法律法规。据统计，局党组组织法治法律法规等方面学习3次；举办法律法规专题讲座，参加学习人数94人；多种形式播发各种宣传学习法律法规标语80多条；组织参加在线学法律法规考试223人，并以优秀的成绩通过法律知识考试；221人踊跃参加市司法局、市普法办组织开展2022年法治知识“线上”培训学习，进一步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参加第7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知识竞答活动，增强国家安全法治意识；积极参加市总工会组织财务技能竞赛竞答；190人积极参加湛江市网络安全知晓率问卷调查。

三、严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完善机制，夯实法治工作基础，提升依法决策水平，真抓实干，确保落实依法履职，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强化法治思维，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主体。我局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统一领导，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强化法治思维，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局党组的主要工作内容

之一，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单位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抓好法治工作，其他局领导在分工范围内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同督促，贯穿到财政法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增强干部职工运用法律新思维、新知识推动财政工作，全面增强财政系统的干部活力；注重加强后备人才培养，狠抓干部队伍学习教育，观看反腐教育警示片、撰写学习心得等多种形式，推进学习型集体建设，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着力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坚决整治各种不良作风，促进机关和干部作风的转变；狠抓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大力开展党性党纪党风教育，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分解表，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全面推行清单管理，级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局党组书记与各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财政所负责人分别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形成抓主体责任落实的工作合力；坚持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重要决策事项由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坚持“三重一大”集体研究决策，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断完善廉政建设相关制度，以制度建设促进依法行政；不断增强廉洁自律意识，以典型案例为镜鉴，深刻汲取教训，时刻警醒，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落到了实处，努力打造清正廉洁的财政干部队伍。

二是完善机制抓落实。为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及时调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机构及成员，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有关股室主要负责人和工作人员为成员的财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制。

三是加强理论学习。积极推进干部职工学法经常化、制度化，强化法治理论学习，局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学法普法守法用法，以上率下。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行政执法工作电话电视视频推进会、行政执法“两平台”培训班、行政执法“双公示”平台培训班、“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培训视频会、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讲座等，进一步在系统内部形成学法普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进一步拓展学习内容和学习渠道，领导干部及公职人员每年都要进行一次以上的学法考试，进一步加强财政干部法治业务培训，在各类干部培训课程中增加法制教育课程。通过广泛学习，进一步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巩固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实现学习法律知识全覆盖，增强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切实提升财政部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

四是促进公平竞争，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局机关各股室（中心）在起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

文件时，严格对照审查标准和审查要求进行自我审查，积极贯彻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要求，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制定了《遂溪县财政局公平竞争内部审查工作制度》等文件，为我局公平竞争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切实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五是强化业务和执法能力，提高依法决策质量，提升工作质效。认真贯彻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积极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了专职律师作为单位的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度建设和制度执行方面的重要作用，使各方面制度更加科学、更加完善，制度执行能力也更高。促进了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推进法治单位建设，提升领导和干部依法行政决策水平等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结合财政职责，将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贯穿于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推动财政管理规范化法治化；不断强化绩效管理体系，加强财政投资项目的审核工作，并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绩效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绩效进行评价工作，强化对支出资金使用的分析比对，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依法理财工作得到不断强化；完善上线“数字财政”系统，建立涵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绩效评价等环节的预算一体化平台，形成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行政执法流程，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

核制度，无缝对接上级财政部门下放到县的权责清单，确保承接的事项接得住、管得好，我局现有政务服务事项（权责清单）13项，其中行政处罚6项、行政检查4项、依申请事项3项（即行政裁决1项、其他行政权力1项和行政许可1项）；公共服务事项2项；监管事项5项。目前完成：1. 行政许可申办受理2宗，在承诺时间内审批2宗（办理法定时限为10天，承诺时间为1天），即办程度100%、网上可办率100%、全流程网办率100%，一窗办理率100%；2. 常态化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公示平台随机抽取1个行政检查（监管事项），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和监管方式，实现事项全覆盖；3. 受理其他行政权力审核1宗，作出审核决定1宗；政务服务事项、监管事项公示率100%，完结率100%；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双公示”平台、“互联网+监管”平台的信息录入，确保数据按时报送，及时率100%，没有出现迟报率、漏报率和错误率。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把规范性文件全部纳入合法性审查，切实规范财政规范性文件的送审程序，加强并完成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着力增强依法管理文件能力，提升依法决策水平；认真督促《财政规范性文件标准化管理规范》在局机关和全系统严格执行。完成对《遂溪县财政局县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的合法性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完成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

作。在遂溪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上对《遂溪县财政局 2022 年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遂溪县财政局关于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证遗失作废》进行公告。

六是落实普法责任，提升普法实效。始终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法治宣传教育管理原则，结合《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形成普法联动，各业务股室分级负责，主动履行普法主体责任，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努力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认识，在普法中推动工作开展。踊跃参与全市财政和其他部门“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的投票。

四、深化宣传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

一是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我局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法治建设工作要点精神，印发《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并转发《遂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法治遂溪建设规划》《遂溪县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县委宣传部、县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广东省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县政府办关于建立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报告备案制度》。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多形式广泛宣传习近

平法治思想，推动构建财政学法普法用法大格局。

二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助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按时按要求完成行政执法人员换发全国统一行政执法证工作，严格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资格管理制度，落实行政执法证清理工作，动态更新持证人员信息，5名人员通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统一网上考试”取得行政执法证，对15名执法人员执法证办理注销或转移等手续，现有60名人员持有行政执法证，法制审核人员4名。实行亮证执法，全面提升执法人员能力水平，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坚决防止和纠正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积极处理政府采购投诉处理行政裁决案件，巩固提升政府采购领域降费减负成果，助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五、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财政法治建设，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列入重要学习内容，学透新施行、新修订的法律法规，重点组织做好财政领域新出台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地方性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的工作方针；局领导发挥“领头雁”作用，带头学习、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模范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财政干部学

法教育，提高财政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决策的能力水平，以法治精神、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持续推进财政依法行政工作。

围绕“12·4”国家宪法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继续深入开展学习宣传宪法活动和国家安全普法教育，推动财政干部学习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扩大宪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结合“八五”普法工作，加大财税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及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贯彻力度。充分利用财政法治宣传栏、在线网络平台（“e财学”平台）、学习强国、LED屏、宣传条幅、普法平台、粤政易工作群等新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民法典》《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行政执法工作制度》等法律学习宣传活动，不断扩大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社会公众影响力，赢得了社会公众对财政法制的理解和支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组织全县会计从业人员参加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平台培训，通过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网络继续教育，进一步提高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素质。

六、存在的不足及原因和下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 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做了大量工作，着力提高了全体财政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意识思维能力，

但对标新形势下的高标准高要求还存在少许不足。

一是普法宣传有待进一步提高。开展有特色的普法活动有待加强，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有待提升。

二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上有待加强，在建章立制的基础上，做实、做深、做细的目标有待深入。

三是法治思维能力建设需进一步加强。法律专业知识有所欠缺，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提升工作质量和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二) 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

一是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加强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规划、方案等，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强化局党组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统一领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在新时代将守初心、担使命、敢作为不断推向深入。

二是进一步压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践行《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坚持普治并举、内外并重，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和载体，为财政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精准高效的财政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

三是切实增强财政法治理念，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依法理财管财的能力，促进财政业务工作与法治工作深度融合，为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遂溪，为我县推进“1+3+6”行动计划，建设市域副中心城市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和财力保障。



2022年12月5日